

#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 国际/港澳台漫游流量包营销规则（2018/A）

SHDX/F/JL/F/0/SC-016-2018

- 一、 营销活动名称：国际/港澳台漫游流量包
- 二、 营销活动范围：上海市全市范围内，中国电信上海公司移动套餐的客户叠加选择
- 三、 营销产品：中国电信上海公司后付费移动电话（简称“手机”）的应用可选包
- 四、 营销活动规则：

（一）国际漫游 7 天不限量流量包内容：

可选包名称	开通国家/地区	费用 (元/7 天)	7 天流量	订购代码
欧洲 7 天不限量 流量包	奥地利、比利时、波兰、德国、法国、芬兰、荷兰、捷克共和国、拉脱维亚、立陶宛、列支敦士登、马耳他、挪威、葡萄牙、瑞典、瑞士、斯洛伐克共和国、西班牙、希腊、匈牙利、意大利、爱尔兰、保加利亚、俄罗斯联邦、梵蒂冈、芬兰奥兰群岛、黑山共和国、科西嘉岛（法国）、克罗地亚、罗马尼亚、摩纳哥、挪威斯瓦尔巴特和扬马延岛、葡萄牙亚速尔、前南斯拉夫马其顿共和国、塞尔维亚、塞浦路斯、西班牙马略卡、西班牙梅诺卡岛、西班牙伊比沙岛、希腊克里特岛、希腊罗德岛、意大利撒丁岛、意大利西西里岛、英国、圣马力诺、丹麦、卢森堡	160	不限量	KTOZB
大洋洲 7 天不限量 流量包	澳大利亚、新西兰	160	不限量	KTDYZ

备注：上述资费表中的国家或地区，一般指不包括海外领土或属地的大陆区域。

可选包说明：

1. 可选包订购成功后立即生效，不支持退订，订购当月全额收取可选包费用 160 元。订购成功后 90 天内未使用，流量包失效，费用不予退还。
2. 已订购“国际/港澳台漫游包天流量包”的用户，需退订后方可订购此流量包。
3. 可选包订购成功后 90 天内，自用户首次在目的地产生数据流量的当天起算，连续 7 天可使用该流量包，按自然天计算（以北京时间为准），7 天后流量包失效，失效后在上表国家/地区漫游使用上网业务产生的流量将按当时有效的标准资费计收，不再享受优惠。流量包失效前不可重复订购同档次的 7 天不限量流量包。
4. 可选包费用根据不同国家/地区分为 2 档，同档次内国家/地区产生 7 天内漫游流量不

限量使用，每日的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

**(二) 港澳台 30 天流量包内容：**

可选包名称	费用（元/30 天）	30 天流量	订购代码
港澳台 10 元流量包	10	100M	KTGAT10
港澳台 20 元流量包	20	300M	KTGAT20

**可选包说明：**

1. 可选包订购成功后立即生效，不支持退订，订购当月全额收取可选包费用 10/20 元。订购成功后 30 天内未使用，流量包失效，费用不予退还。
2. 可选包订购成功后 30 天内，自用户首次在目的地产生数据流量的当天起算，连续 30 天可使用该流量包，按自然天计算（以北京时间为准），30 天后流量包失效，失效后在港澳台漫游使用上网业务产生的流量将按当时有效的标准资费计收，不再享受优惠。
3. 流量包在有效期内港澳台漫游上网使用流量超过 100MB/300MB 后，流量包失效。失效后在港澳台漫游使用上网业务产生的流量将按当时有效的标准资费计收，不再享受优惠。
4. 可选包可重复订购，不同档次可叠加订购。

**五、客户特别关注：**

- 1、订购本规则内的流量包的手机需开通国际漫游及无线上网国际漫游功能；
- 2、本规则内的流量包仅限订购的手机使用；
- 3、客户需根据手机参加的基础套餐的付费类型支付本可选包费用；
- 4、在本规则规定的营销活动时间内，客户可通过本机发送短信代码到“10001”，或至中国电信上海公司营业厅申请开通。
- 5、有历史欠费的客户不得参加本次活动，付清欠费后方可参加。
- 6、参加各可选包的相关设备，如办理过户、套餐变更、停机保号或业务注销（拆机）手续的，不再享受相应可选包的优惠。
- 7、流量包内流量为国际漫游流量，可用于 4G、3G、2G 上网方式，不含 WLAN（Wi-Fi）上网。
- 8、本规则所包含的手机相关业务及手机上网方式，需在支持其业务功能的手机终端和 UIM 卡上才能实现。
- 9、由于客户的通信消费信息需要当地合作运营商提供，按照国际惯例，国际/港澳台漫游相关费用可能出现延迟现象，实际消费以最终账单为准。
- 10、因国际结算价格、汇率变化等原因，可能会对部分国家和地区的资费进行调整，将于调整前对社会公示。

六、业务使用期间，中国电信上海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供服务，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承担责任。

七、本规则作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业务服务协议》、《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移动电话入网协议》及相关 4G、3G 移动套餐协议（以参加本活动时刻有

效版本为准)的补充协议。本规则相关条款与上述协议条款相冲突的,以本规则条款为准。本规则营销活动办理期限可咨询中国电信上海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10000 或可办理该活动的营业厅。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二〇一八年二月